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6 年中期报告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6 年 8 月 31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中期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

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邮储银行）根据本基金合同约定，于 2026 年 0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6 年 06 月 23 日起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7
2.4 信息披露方式	7
2.5 其他相关资料	7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8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9
§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2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2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3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3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4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4
§ 5 托管人报告	14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4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4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4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15
6.1 资产负债表	15
6.2 利润表	16
6.3 净资产变动表	17
6.4 报表附注	19
§ 7 投资组合报告	43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43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43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4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44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44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45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45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45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45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45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45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46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46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46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47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47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47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48
§ 10 重大事件揭示	48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48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48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48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49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49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49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49
10.8 其他重大事件	50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1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51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51
§ 12 备查文件目录	51
12.1 备查文件目录	51
12.2 存放地点	51
12.3 查阅方式	51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基金主代码	02756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6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42,000,065.55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 金简称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 易代码	027568	027569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 基金的份额总额	39,776,619.00 份	2,223,446.55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和保持资金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健增值，并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力争获得超越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回报。
投资策略	（一）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通过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相结合、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互相补充的方法，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等资产类别之间进行相对稳定的适度配置，强调通过自上而下的宏观分析与自下而上的市场趋势分析有机结合进行前瞻性的决策。本基金资产配置不仅考虑宏观基本面的影响因素，同时考虑市场情绪、同业基金仓位水平的影响，并根据市场情况作出应对措施。 资产配置层面重在系统性风险的规避。本基金将基于既定的投资策略，充分衡量风险收益比后作出投资决策。 （二）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结合自上而下的风格判断和自下而上的个股精选，基于对宏观经济走向、经济政策变化、证券市场优势风格、风险偏好、行业成长空间及集中度等因素的判断和展望，综合考察上市公司行业地位、竞争优势、盈利能力、成长性、现金流、股票估值水平等因素，在 A 股和港股通标的股票中优选个股构建核心组合。 （三）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的债券投资策略包括：期限结构策略、信用策略、互换策略、息差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等。 （四）衍生品投资策略

	1、股指期货投资策略 为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合约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本基金采取套期保值的方式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交易，以管理市场风险和调节股票仓位为主要目的。 2、股票期权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审慎选择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股票期权合约进行投资。本基金基于对证券市场的判断，结合期权定价模型，选择估值合理的股票期权合约。 3、国债期货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4、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 本基金进行信用衍生品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风险对冲为目的，根据投资组合所持标的债券等固定收益品种的投资策略，以及潜在信用风险等情况，审慎开展信用衍生品投资，合理确定信用衍生品的投资金额、期限等，从而实现有效地信用风险管理。同时，本基金还将对信用衍生品交易对手方、创设机构加强风险管理，合理分散相应集中度，且对其进行必要的尽职调查与严格的准入管理。 （五）基金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一方面通过严格的量化规则筛选有潜在投资价值的标的纳入研究范围，另一方面结合标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和投研文化等定性因素进行二次研判，双重维度力求筛选出中长期业绩稳定的优秀基金。 对于权益类基金，本基金基于权益类基金投资目标的不同，将标的基金分为主动和被动两大类。其中，针对主动管理类基金，本基金从基金风格、业绩表现、稳定性、规模变化等多角度进行分析，主要参考基金规模、历史业绩、风险调整后的收益、风险控制指标等一系列量化指标对基金进行分析，选取出预期能够获得良好业绩的基金；针对被动管理类基金，本基金从标的指数表现、跟踪误差、超额收益、规模变化等多角度进行分析，选取出表现稳定，符合未来市场发展方向的基金。同时，本基金还将通过分析标的基金基金管理人的资产管理规模、投研文化、风险控制能力等因素，对标的基金的业绩稳定性、风险控制能力等方面进行筛选。 本基金还将定期对投资组合进行回顾和动态调整，剔除不再符合筛选标准的标的基金，增加符合筛选标准的基金，以实现基金投资组合的优化。 （六）融资业务投资策略
--	--

	本基金在参与融资业务时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和比例内、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根据投资管理的需要参与融资业务。若相关融资业务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本基金将从其最新规定。 今后，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以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新综合全价(总值)指数收益率 $\times$ 8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 $\times$ 10%+恒生指数收益率 $\times$ 5%+活期存款基准利率 $\times$ 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理论上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本基金可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 负责人	姓名	侯玉春	张立学
	联系电话	010-82295160—157	010-68858126
	电子邮箱	houyc@postfund.com.cn	zhanglixue@psbcoa.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010—58511618	95580
传真		010-82295155	010-86353609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 2 号楼 C 座 20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C 座 20、21 层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A 座
邮政编码		100013	100808
法定代表人		张志名	郑国雨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中期报告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www.postfund.com.cn
基金中期报告置备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办公场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注册登记机构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东城区北三环东路 36 号环球贸易中心 C 座 20、21 层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 据和指标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393.11	-192.54
本期利润	-378.91	-191.74
加权平均基金份 额本期利润	-0.0000	-0.0001
本期加权平均净 值利润率	-0.00%	-0.01%
本期基金份额净 值增长率	0.00%	-0.01%
3.1.2 期末数 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 润	-393.11	-192.54
期末可供分配基 金份额利润	-0.0000	-0.0001
期末基金资产净 值	39,776,240.09	2,223,254.81
期末基金份额净 值	1.0000	0.9999
3.1.3 累计期 末指标	报告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 值增长率	0.00%	-0.01%

注：1. 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06 月 23 日，本报告期指 2026 年 0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2. 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3. 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4.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前发生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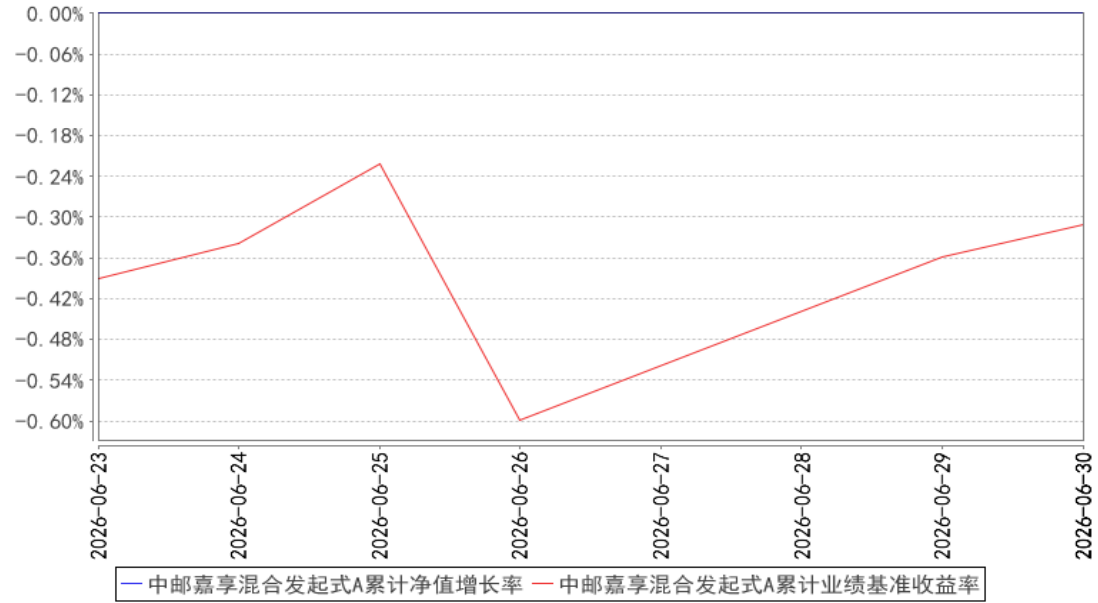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0%	0.00%	-0.31%	0.27%	0.31%	-0.27%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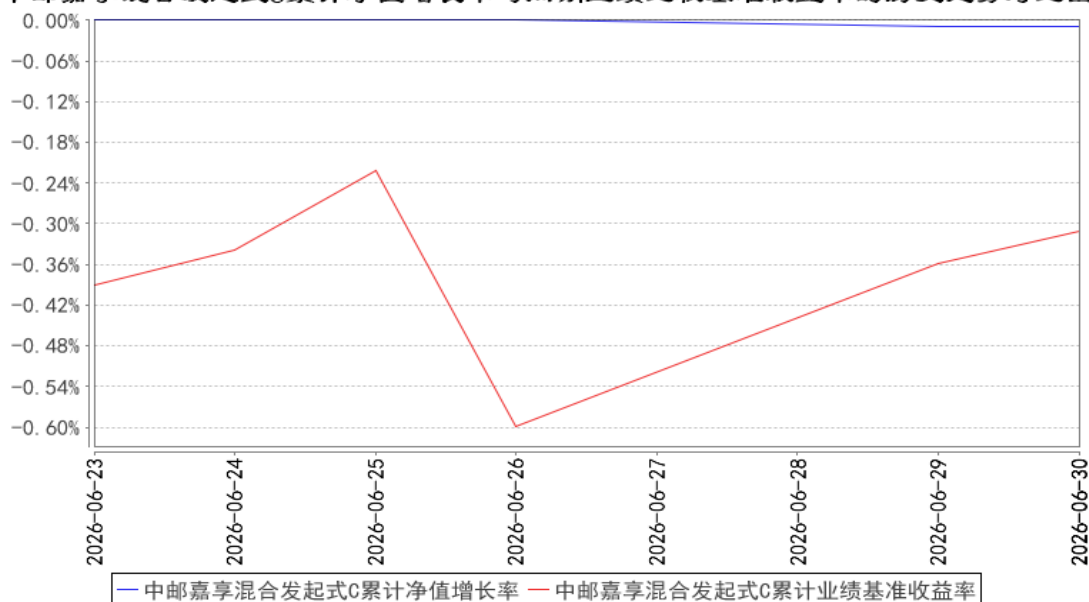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0.01%	0.00%	-0.31%	0.27%	0.30%	-0.27%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于 2026 年 06 月 23 日成立，自合同生效日起至本报告期末不足一年。本基金建仓期 6 个月，本期末建仓期还未结束。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8 日，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共管理 63 只开放式基金产品，分别为中邮核心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小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定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核心竞争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货币市场基金、中邮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核心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趋势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添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信息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乐享收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创新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思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绝对收益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风格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低碳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信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消费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发

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景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军民融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未来新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健康文娱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汇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债-1-3 年久期央企 20 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裕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优选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科技创新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优享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淳悦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瑞享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未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悦享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淳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债 1-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邮鑫享 30 天滚动持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鑫溢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兴荣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能源革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泽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佑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专精特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先进制造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北证 50 成份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新锐量化选股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周期精选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睿福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武志骁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2026 年 6 月 23 日	-	12 年	曾任中国华新投资有限公司中央交易员、投资分析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经理、中邮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中邮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稳健合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增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裕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聚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淳享 6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尊佑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中邮货

					币市场基金、中邮纯债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纯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沪港深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邮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循了《证券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基金的投资决策、投资交易程序、投资权限等各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和约定；交易行为合法合规，未出现异常交易、操纵市场的现象；未发生内幕交易的情况；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完整、准确、及时；基金各种账户类、申购赎回及其他交易类业务、注册登记业务均按规定的程序、规则进行，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或违反基金合同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制定并严格遵守相应的制度和流程，通过系统和人工等方式在各业务环节严格控制交易公平执行，公平对待旗下管理的所有基金和组合。通过科学、制衡的投资决策体系，加强交易分配环节的内部控制，并通过制度流程和信息技术手段以保证实现公平交易原则。同时，通过监察稽核、事后分析和信息披露来保证对公平交易过程和结果的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并采集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口下（1 日内、3 日、5 日）同向交易的样本，对 95%置信度下的差价率进行 T 检验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利益输送情况。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基金管理人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严格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确因投资组合的投资策略或流动性等需要而发生的同日反向交易，基金管理人要求相关投资组合经理提供决策依据，并留存记录备查，完全按照有关指数的构成比例进行投资的组合等除外。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各项交易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的有关要求执行，基金管

理人所管理的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未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我国地产收缩趋于结束，外需和工业生产韧性较强，通胀指标改善，货币政策维持积极立场，财政政策提质增效着眼长期，但地产部门对经济的拖累尚未结束，有利变化仍未充分传导至居民部门，内循环的形成仍需耐心。美国经济动能和劳动力市场缓慢走弱，通胀压力受能源价格推动再度走高，美联储货币政策不确定性较高，但未实质收紧，海外流动性环境对港股市场的影响基本中性。

本基金审慎判断市场情况，充分利用基金资产，着手配置长期投资价值高且红利属性较强的核心资产，力求在金融市场波动放大的预期下，为持有人创造稳健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000 元，累计净值为 1.000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00%，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1%。截至本报告期末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0.9999 元，累计净值为 0.9999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01%，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31%。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未来，极致的市场分化有望迎来反转，过度集中的科技板块配置可能向基本面稳健和估值合理的板块再平衡。我国科技创新不断取得突破，科技板块的业绩表现亮眼，但持续高涨的预期亦拔高了估值，带来了一定的风险。在资金向科技板块集中后，业务和现金流稳定的优质红利的已经处于非常有吸引力的估值水平，我们着眼长期，认可此类公司的配置价值，将择机增配。此外，虽然居民消费和收入互相推动的内循环尚在形成之中，但我国的经济结构调整已经取得进展，结合内需导向板块的极低估值，我们看好港股市场上能够受益于国内消费结构性变革的优质公司，并将适当配置。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相关指引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了估值委员会，由分管估值业务的公司领导、督察长、信息披露业务负责人、监察稽核业务负责人、基金清算业务负责人、各投资、研究业务负责人等成员组成，负责制

定、修订基金估值原则、程序和技术，定期评价现有估值原则和程序的适用性及对估值程序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方法的最终决策。

基金日常估值由本基金管理人同本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管理人对外公布。

本基金管理人已与第三方定价服务机构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相关参考数据。

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金合同及基金运作情况，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无预警说明。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进行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中期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货币资金	6. 4. 7. 1	23, 226, 257. 68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4. 7. 2	2, 046, 381. 37
其中：股票投资		18, 120. 00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2, 028, 261. 37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6. 4. 7. 3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 4. 7. 4	16, 754, 183. 14
债权投资	6. 4. 7. 5	-
其中：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其他投资		-
其他债权投资	6. 4. 7. 6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4. 7. 7	-
应收清算款		-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6. 4. 7. 8	-
资产总计		42, 026, 822. 19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6. 4. 7. 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清算款		18, 001. 16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4,832.81
应付托管费		1,208.20
应付销售服务费		170.57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9.25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6.4.7.9	3,105.30
负债合计		27,327.29
净资产：		
实收基金	6.4.7.10	42,000,065.55
其他综合收益	6.4.7.11	-
未分配利润	6.4.7.12	-570.65
净资产合计		41,999,494.90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42,026,822.19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06 月 23 日，本报告期指 2026 年 0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因此无上年度末数据。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39,776,619.00 份；报告截止日 2026 年 06 月 30 日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基金份额净值 0.9999 元，基金份额总额 2,223,446.55 份；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份额总额合计为 42,000,065.55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一、营业总收入		8,739.21
1. 利息收入		8,225.9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6.4.7.13	4,042.76
债券利息收入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183.14
其他利息收入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498.31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6.4.7.14	-9.18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	507.49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	-

贵金属投资收益	6. 4. 7. 17	-
衍生工具收益	6. 4. 7. 18	-
股利收益	6. 4. 7. 19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
其他投资收益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20	15. 00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 4. 7. 21	-
减：二、营业总支出		9, 309. 86
1. 管理人报酬	6. 4. 10. 2. 1	4, 832. 81
其中：暂估管理人报酬		-
2. 托管费	6. 4. 10. 2. 2	1, 208. 20
3. 销售服务费	6. 4. 10. 2. 3	170. 57
4. 投资顾问费		-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信用减值损失	6. 4. 7. 22	-
7. 税金及附加		1. 00
8. 其他费用	6. 4. 7. 23	3, 097. 2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70. 65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70. 65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0. 65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06 月 23 日，本年度报告期指 2026 年 0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3 净资产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	-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	-	-	-	-

正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	42,000,065.55	-	-	42,000,065.5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	-	-570.65	-570.6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570.65	-570.65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净资产变动数（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	-	-	-
2. 基金赎回款	-	-	-	-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净资产变动（净资产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	42,000,065.55	-	-570.65	41,999,494.90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26 年 06 月 23 日，本报告期指 2026 年 06 月 23 日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因此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张志名</u>	<u>李小振</u>	<u>佟姗</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1052 号《关于准予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准予注册，由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机构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和《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发起，并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募集成立。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 42,000,065.55 元，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中审亚太验字(2026)000079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于 2026 年 6 月 2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42,000,065.55 份基金份额（其中 A 类基金份额 39,776,619.00 份，C 类基金份额 2,223,446.55 份）。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仅包括全市场的股票型 ETF、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及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不包括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其他可投资公募基金的非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非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全市场的股票型 ETF 除外）、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投资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含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及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为基金资产的 10%-3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含 A 股股票型 ETF）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本基金所投资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投资于

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财政部发布的《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及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本报告期末的财务状况以及本报告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资产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采用公历年度，即从每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期间。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金融资产的分类

根据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基金将所持有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除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与权证投资有关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衍生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款项等。

（2）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负债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负债全部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股票投资

买入股票于交易日确认为股票投资。股票投资成本按交易日股票的公允价值入账，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金交收日，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进行清算。

卖出股票于交易日确认股票投资收益。股票投资收益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估值增值或减值和相关交易费用的差额入账，同时将原计入该卖出股票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股票投资收益，卖出股票应逐日结转成本，结转的方法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股票持有期间分派的股票股利，应于除权除息日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按股权登记日持有的股数及送股或转增比例，计算确定增加的股票数量，在本账户“数量”栏进行记录。因持有股票而享有的配股权，配股除权日在配股缴款截止日之后的，在除权日按所配的股数确认未流通部分的股票投资，与已流通部分分别核算。配股除权日在配股缴款截止日之前的，按照权证的有关原则进行核算。

股票投资应分派的现金股利，在除息日确认为股利收入。

估值日对持有的股票估值时，按当日与上一日估值的差额，将估值增值或减值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债券投资

买入债券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债券投资按交易日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含支付价款中所包含的应收利息）入账，应支付的全部价款中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应作为应计利息单独核算，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应支付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资金交收日，按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进行资金交收。

持有债券期间，每日确认利息收入，计入应计利息和利息收入科目。

债券派息日，按应计利息金额，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进行资金交收。

估值日对持有的债券估值时，按当日与上一日估值的差额，将估值增值或减值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卖出债券应于交易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按卖出债券应收取的金额与其成本、应计利息和估值增值或减值的差额入账。同时将原计入该卖出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债券投资收益，卖出债券应逐日结转成本，结转的方法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

到期收回债券本金和利息，债券投资收益按收回债券应收取的金额与其成本、应计利息和估值增值或减值的差额入账。同时将原计入该收回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债券投资收益。

可转换债券转股时，按可转换股票的公允价值计入股票投资科目，按应收取的现金余额返还扣除可转换股票的公允价值后的余额，与可转换债券成本、应计利息和估值增值或减值的差额计入债券投资收益，同时，将原计入该转换债券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债券投资收益。

③资产支持证券

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时，按公允价值入账；取得资产支持证券支付的款项时，区分属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本金部分和证券投资收益部分，将收到的本金部分冲减成本，将收到的收益部分冲减应计利息（若有）后的差额，记入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其他与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相关业务的账务处理比照债券投资。

④股指期货投资

股指期货在买入和卖出合约时，记录初始合约价值。估值日对股指期货估值时，按当日与上一日估值的差额，将估值增值或减值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买入合约卖出平仓、卖出合约买入平仓或到期交割时，采用移动加权方法结转平仓合约的初始合约价值。日终结算时，对股指期货进行估值，确认平仓损益，进行当日无负债结算，并对合约占用的交易保证金进行调整。

⑤国债期货投资

国债期货在买入和卖出合约时，记录初始合约价值。估值日对国债期货估值时，按当日与上一日估值的差额，将估值增值或减值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买入合约卖出平仓、卖出合约买入平仓时，采用移动加权方法结转平仓合约的初始合约价值。日终结算时，对国债期货进行估值，确认平仓损益，进行当日无负债结算，并对合约占用的交易保证金进行调整。实物交割时，于意向申报日减少待交割持仓，交券日交割空头持仓，配对缴款日，空头交收并减少待交债券持仓，多头缴款并确认待交割债券投资，并调整合约占用的交易保证金。交割多头持仓的收券日，交割债券划入多头账户，日终以交割国债的公允价值进行估值。

交割违约时，违约方应承担的国债期货交割违约罚金计入其他支出，由相关责任方承担的国债期货交割违约罚金计入其他应收款；被违约方应收交割违约差额补偿款计入其他收入。

（2）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根据返售协议，按照应付和实际支付的金额确认入账；返售前，按照实际利率逐日计提利息，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返售日，按照应收或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余额和应计利息的差额，计算确认利息收入。

（3）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根据回购协议，按照应收和实际收到的金额确认入账；融资期限内，按照实际利率逐日计提利息，合同利率与实际利率差异较小的，也可采用合同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支出；到期回购时，按照应付或实际支付的金额与账面余额和应计利息的差额，计算确认利息支出。

②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时的收入或支出计入当期损益，直线法与实际利率法确定的金额差异较小的可采用直线法。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金融工具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应对市场交易价格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投资品种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应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基金管理人不应考虑因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金融工具价格的重大事件，应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

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基金份额折算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于基金份额折算日根据折算前的基金份额数及确定的折算比例计算认列。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净资产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股票投资收益

于卖出股票交易日确认，按卖出股票成交总额与其成本及相关交易费用的差额入账。

（2）债券投资收益

于卖出债券交易日确认，按应收取的金额与其成本、应计利息的差额入账。

（3）股利收入

于除息日确认，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入账。

（4）债券利息收入

在债券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金额入账。

（5）存款利息收入

逐日计提，按本金与适用的利率计提的金额入账。

（6）买入返售证券收入

在证券持有期内采用实际利率逐日计提，按计提的金额入账。

（7）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于估值日，对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

成的损益进行确认；卖出股票、债券、权证等资产时，将原计入该卖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转入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衍生工具收益等科目。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按直线法近似计算。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最后一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该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基金可供分配利润指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基金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收益的孰低数；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税[2008]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8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27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证监会关于深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56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关于国债等债券利息收入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5 年第 4 号）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1.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债券的差价收入及基金取得的同业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质押式、买断式）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

对基金取得的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券利息收入，2025 年 8 月 8 日前已发行的上述债券（包含 2025 年 8 月 8 日之后续发行的部分），其利息收入继续免征增值税直至债券到期；2025 年 8 月 8 日及以后新发行的上述债券，其利息收入不再享受免税政策。

基金增值税应税行为包括贷款服务和金融商品转让。采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 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基金管理人运营基金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1）提供贷款服务，以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2）转让股票、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本基金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等税费按照实际缴纳增值税额的适用比例计算缴纳。

2. 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3. 基金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的上市公司股票，持股期限超过 1 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内（含 1 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暂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对个人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

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上述所得统一适用 20% 的税率计征个人所得税。

对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H 股公司应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提出申请，由中国结算向 H 股公司提供内地个人投资者名册，H 股公司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投资香港联交所上市的非 H 股取得的股息红利，由中国结算按照 20%的税率代扣个人所得税。

4. 基金卖出股票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基金通过沪港通/深港通买卖、继承、赠与联交所上市股票，按照香港特别行政区现行税法规定缴纳印花税。

6.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6.4.7.1 货币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	23,226,257.68
等于：本金	23,222,214.92
加：应计利息	4,042.76
减：坏账准备	-
定期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其中：存款期限 1 个月以内	-
存款期限 1-3 个月	-
存款期限 3 个月以上	-
-	-
其他存款	-
等于：本金	-
加：应计利息	-
减：坏账准备	-
合计	23,226,257.68

6.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8,000.00	-	18,120.00	120.00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	-	-	-	-

黄金合约					
债券	交易所市场	2,006,805.00	21,561.37	2,028,261.37	-105.00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2,006,805.00	21,561.37	2,028,261.37	-105.00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2,024,805.00	21,561.37	2,046,381.37	15.00

6.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无。

6.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无。

6.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无。

6.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其中：买断式逆回购
交易所市场	16,754,183.14	-
银行间市场	-	-
合计	16,754,183.14	-

6.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无。

6.4.7.5 债权投资

6.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6 其他债权投资

6.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无。

6.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无。

6.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无。

6.4.7.8 其他资产

无。

6.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应付赎回费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应付交易费用	8.02
其中：交易所市场	8.02
银行间市场	-
应付利息	-
预提费用	3,097.28
合计	3,105.30

6.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项目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39,776,619.00	39,776,619.00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39,776,619.00	39,776,619.00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项目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2, 223, 446. 55	2, 223, 446. 55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2, 223, 446. 55	2, 223, 446. 55

注：申购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6. 4. 7. 11 其他综合收益

无。

6. 4. 7. 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393. 11	14. 20	-378. 9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393. 11	14. 20	-378. 91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	-	-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	-	-
本期期初	-	-	-
本期利润	-192. 54	0. 80	-191. 74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	-	-
其中：基金申购款	-	-	-
基金赎回款	-	-	-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92. 54	0. 80	-191. 74

6.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4,042.76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
其他	-
合计	4,042.76

6.4.7.14 股票投资收益

6.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6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18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合计	-9.18

6.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
减：交易费用	9.18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18

6.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6.4.7.15 债券投资收益

6.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年6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6年6月30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507.49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合计	507.49

6.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无。

6.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6.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无。

6.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6.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无。

6.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无。

6.4.7.18 衍生工具收益

6.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无。

6.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无。

6.4.7.19 股利收益

无。

6.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
股票投资	120.00
债券投资	-105.0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基金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其他	-
2. 衍生工具	-
权证投资	-
3. 其他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合计	15.00

6.4.7.21 其他收入

无。

6.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无。

6.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审计费用	500.00
信息披露费	2,597.28
证券出借违约金	-
合计	3,097.28

6.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或有事项。

6.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须作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9 关联方、关联关系

6.4.9.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未发生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变化。

6.4.9.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10.1.1 股票交易

无。

6.4.10.2 关联方报酬

6.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832.81
其中：应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732.71
应支付基金管理人的净管理费	3,100.10

注：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自身管理的基金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60%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 = 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 × 0.60% / 当年天数

6.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208.20

注：本基金对基金财产中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自身托管的基金部分不收取托管费。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基金份额所对应资产净值后剩余部分（若为负数，则取 0）的 0.15%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托管费 = 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扣除所持有的本基金托管人托管的基金部分所对应的资产净值的余额 × 0.15% / 当年天数

6.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合计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有限责任公司	-	158.69	158.69
合计	-	158.69	158.69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4%。

本基金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的 0.4%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计算方法如下：

$$H=E\times 0.4\% /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6.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无。

6.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6.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无。

6.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份额单位：份

项目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10,002,264.02	-

6 月 23 日) 持有的基金份额		
报告期初持有的基金份额	-	-
报告期间申购/买入总份额	-	-
报告期间因拆分变动份额	-	-
减: 报告期间赎回/卖出总份额	-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	10,002,264.02	-
报告期末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23.81%	-

6.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无。

6.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6 年 6 月 2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226,257.68	4,042.76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保管，按银行活期利率/银行同业利率/约定利率计息。

6.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无。

6.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无。

6.4.11 利润分配情况

无。

6.4.12 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无。

6.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无。

6.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无。

6.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无。

6.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6.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的风险管理政策是使基金投资风险可测、可控和可承受。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督察长、监察稽核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多层次风险管理组织架构体系。风险管理团队在识别、衡量投资风险后，通过正式报告的方式，将分析结果及时传达给基金经理、投资总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协助进行风险管理决策，以实现风险管理目标。

本基金管理人主要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的方法，估测各种金融工具风险可能产生的损失。本基金管理人从定性分析的角度出发，判断风险损失的严重程度和出现同类风险损失的频度；从定量分析的角度出发，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结合基金资产所运用的金融工具特征，通过特定的风险量化指标、模型和日常的量化报告，参考压力测试结果，确定风险限度，及时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分析和评估，并制定应对措施，将风险控制在预期可承受的范围内。

6.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包括债券发行人出现拒绝支付利息或到期时拒绝支付本息的违约风险，或由于债券发行人信用质量降低导致债券价格下跌的风险，及因交易对手违约而产生的交割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信用分析团队建立了内部评级体系，对发行人及债券投资进行内部评级，对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状况进行评级，并对交易对手设定授信额度，以控制可能出现的信用风险。

6.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A-1	-
A-1 以下	-
未评级	2,028,261.37
合计	2,028,261.37

注：1、债券评级取自第三方评级机构的债项评级。

2、未评级债券为剩余期限在一年以内的国债、政策性金融债、央票及未有第三方机构评级的短期融资券。

6.4.13.2.2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本基金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6.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包括因市场交易量不足，导致不能以合理价格及时进行证券交易的风险，或投资组合无法应付客户赎回要求所引起的违约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通过限制投资集中度来管理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所投资的证券在证券交易所或银行间市场交易，除在“6.4.12 期末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的情况外，其余均能及时变现。

6.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在报告期内的运作过程中未发生过流动性风险情况。在日常运作中，本基金的流动性安排能够与基金合同约定的申购赎回安排以及投资者的申购赎回规律相匹配。

在资产端，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基金合同约定的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公司每日跟踪监测本基金持有资产的交易量、持仓集中度、流通受限资产占比、可流通资产变现天数、7 日可变现资产比例、信用债券和逆回购质押券最新主体及债项评级、利率债券组合久期、基金杠杆率等涉及资产流动性风险的指标，并设置合理有效的风控阈值进行持续监测。

在负债端，基金管理人详细分析本基金投资者类型、投资者结构、投资者风险偏好和历史申购与赎回数据，审慎评估不同市场环境可能带来的投资者赎回需求，制定了健全有效的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法。当市场环境或投资者结构发生变化时，及时调整基金投资策略，预留充足现金头寸、确保基金组合资产的变现能力与投资者赎回需求的匹配与平衡。

如果遇到极端市场情形或发生巨额赎回情形，公司将采取本基金合同约定的巨额赎回申请处理方式及其他各类流动性风险管理工具，控制极端情况下潜在流动性风险。

6.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指因受各种因素影响而引起的证券及其衍生品市场价格不利波动，使投资组合资产、公司资产面临损失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6.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利率变动引起组合中资产特别是债券投资的市场价格变动，从而影响基金投资

收益的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定期对组合中债券投资部分面临的利率风险进行监控分析，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6.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货币资金	23,226,257.68	-	-	-	23,226,257.68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8,261.37	-	-	18,120.00	2,046,381.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54,183.14	-	-	-	16,754,183.14
资产总计	42,008,702.19	-	-	18,120.00	42,026,822.19
负债					
应付清算款	-	-	-	18,001.16	18,001.16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4,832.81	4,832.81
应付托管费	-	-	-	1,208.20	1,208.20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170.57	170.57
应交税费	-	-	-	9.25	9.25
其他负债	-	-	-	3,105.30	3,105.30
负债总计	-	-	-	27,327.29	27,327.29
利率敏感度缺口	42,008,702.19	-	-	-9,207.29	41,999,494.90

注：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账面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予以分类。

6.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1.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2.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且其他市场变量保持不变	
分析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6 年 6 月 30 日）
	1. 基金净资产变动	-1,851.27
	2. 基金净资产变动	1,858.92

6.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

金持有以非记账本位币人民币计价的资产和负债，因此存在相应的外汇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外汇头寸进行监控。

6.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市场价格风险

市场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证券交易所上市或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股票和债券，所面临的最大市场价格风险由所持有的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决定。本基金通过投资组合的分散化降低市场价格风险，并且本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所持有的证券价格实施监控。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仅包括全市场的股票型 ETF、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股票型基金及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不包括 QDII 基金、香港互认基金、基金中基金、其他可投资公募基金的非基金中基金、货币市场基金、非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全市场的股票型 ETF 除外）、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主板、创业板、科创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下允许投资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政府支持债券、政府支持机构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衍生工具（包括股指期货、股票期权、国债期货、信用衍生品）、货币市场工具、银行存款（包括协议存款、定期存款及其他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可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与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股票（含存托凭证）、股票型基金、计入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及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比例合计为基金资产的 10%-30%，其中，投资于境内股票资产（含 A 股股票型 ETF）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1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不得超过本基金所投资股票资产的 50%。本基金投资于经中国证监会依法核准或注册的公开募集的基金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本基金投资于同业存单的比例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国债期货合约和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 1 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计入上述权益类资产的混合型基金需符合下列两个条

件之一:1、基金合同约定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 60%的混合型基金;2、根据基金披露的定期报告,最近四个季度中任一季度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比例均不低于 60%的混合型基金。本基金参与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交易,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限制并遵守相关期货交易所的业务规则。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比例。

本基金参与国债期货交易,应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限制并遵守相关期货交易所的业务规则。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面临的整体市场价格风险列示如下:

6.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8,120.00	0.04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交易性金融资产—债券投资	2,028,261.37	4.83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其他	—	—
合计	2,046,381.37	4.87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各项资产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6.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无。

6.4.14 公允价值

6.4.14.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6.4.14.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2.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一层次	18,120.00
第二层次	2,028,261.37
第三层次	-
合计	2,046,381.37

6.4.14.2.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本基金以导致各层次之间转换的事项发生日为确认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时点。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金融工具，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或属于非公开发行等情况，本基金不会于停牌日至交易恢复活跃日期间、交易不活跃期间及限售期间将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列入第一层次；并根据估值调整中采用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对于公允价值的影响程度，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属第二层次还是第三层次。

6.4.14.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本基金于本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6.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本基金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和其他各类应收应付款项等，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6.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18,120.00	0.04
	其中：股票	18,120.00	0.0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2,028,261.37	4.83
	其中：债券	2,028,261.37	4.83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754,183.14	39.87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226,257.68	55.27
8	其他各项资产	-	-
9	合计	42,026,822.19	100.00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各项金额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7.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	-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8,120.00	0.04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	-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18,120.00	0.04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港股通股票。

7.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16	京沪高铁	4,000	18,120.00	0.04

7.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816	京沪高铁	18,000.00	0.04

注：买入金额均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股票明细

无。

7.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18,000.00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

注：买入股票成本及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1,515,738.49	3.6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512,522.88	1.2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512,522.88	1.22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2,028,261.37	4.83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7.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792	25 国债 19	15,000	1,515,738.49	3.61
2	018012	国开 2003	5,000	512,522.88	1.22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7.10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为了更好地实现投资目标，本基金在注重风险管理的前提下，以套期保值为目的，适度运用股指期货。本基金利用股指期货合约流动性好、交易成本低和杠杆操作等特点，提高投资组合运作效率。本基金采取套期保值的方式参与股指期货的投资交易，以管理市场风险和调节股票仓位为主要目的。

7.1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7.11.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在进行国债期货投资时，将根据风险管理原则，以套期保值为主要目的，采用流动性好、交易活跃的期货合约，通过对债券市场和期货市场运行趋势的研究，结合国债期货的定价模型寻求其合理的估值水平，与现货资产进行匹配，通过多头或空头套期保值等策略进行套期保值操作。基金管理人将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收益性、流动性及风险性特征，运用国债期货对冲系统

性风险、对冲特殊情况下的流动性风险，如大额申购赎回等；利用金融衍生品的杠杆作用，以达到降低投资组合的整体风险的目的。

7.11.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7.12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2.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中，国家开发银行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中国人民银行的处罚。

除此，基金投资的前十名其他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也没有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7.12.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约定的备选股票库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约定备选股票库之内股票。

7.12.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无。

7.12.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2.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2.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无。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 户数	户均持有的基 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户)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 份额 比例 (%)
中邮嘉享 混合发起 式A	305	130,415.14	10,002,264.02	25.15	29,774,354.98	74.85
中邮嘉享 混合发起 式C	110	20,213.15	0.00	0.00	2,223,446.55	100.00
合计	415	101,204.98	10,002,264.02	23.81	31,997,801.53	76.19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 理人所有从业 人员持有本基 金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39,982.73	0.10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0.00	0.00
	合计	39,982.73	0.1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基金投资和部门 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 基金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0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 本开放式基金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0~10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0
	合计	0~10

8.4 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 额占基 金总份 额比例 (%)	发起份 额总数	发起份 额占基 金总份 额比例(%)	发起份 额承 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 金	10,002,264.02	23.81	10,002,264.02	23.81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	-	-	-	-
基金经理等人员	-	-	-	-	-
基金管理人股东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10,002,264.02	23.81	10,002,264.02	23.81	不少于 3 年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A	中邮嘉享混合发起式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 年 6 月 23 日) 基金份额总额	39,776,619.00	2,223,446.55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 购份额	-	-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 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 总赎回份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 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 额总额	39,776,619.00	2,223,446.55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未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无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无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的审计机构。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1 管理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2 管理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本基金基金经理无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10.6.3 托管人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托管业务部门未受到调查或处罚。

10.6.4 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受调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相关从业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调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证券投资的相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兴业证券	1	18,000.00	100.00	8.02	100.00	-
长江证券	1	-	-	-	-	-
国盛证券	1	-	-	-	-	-
国信证券	1	-	-	-	-	-
华福证券	1	-	-	-	-	-

注：1. 选择专用交易单元的标准和程序：（1）券商经纪人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风险管理先进、投资风格与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有互补性、在最近一年内无重大违规行为。（2）券商经纪人具有较强的综合服务能力：能及时、全面、定期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资本市场、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咨询服务；有很强的分析能力，能根据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提供研究报告，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以及其他综合服务能力。（3）券商经纪人能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与其他

券商经纪人相比，该券商经纪人能够提供最优惠合理的佣金率。 基金管理人根据以上标准进行考察后确定证券公司的选择。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证券公司签订委托协议，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10.7.2 基金租用或者通过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兴业证券	2,006,805.00	100.00	16,750,000.00	100.00	-	-
长江证券	-	-	-	-	-	-
国盛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华福证券	-	-	-	-	-	-

10.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规定媒介	2026 年 6 月 24 日
2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代销机构认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规定媒介	2026 年 6 月 1 日
3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规定媒介	2026 年 5 月 28 日
4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规定媒介	2026 年 5 月 28 日
5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规定媒介	2026 年 5 月 28 日
6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	规定媒介	2026 年 5 月 28 日
7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规定媒介	2026 年 5 月 28 日

注：规定媒介指中国证监会规定的用以进行信息披露的全国性报刊及规定互联网网站等媒介。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60623-20260630	10,002,264.02	0.00	0.00	10,002,264.02	23.81
产品特有风险							
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引起的风险，主要是由于持有人结构相对集中，机构同质化，资金呈现“大进大出”特点，在市场突变情况下，赎回行为高度一致，给基金投资运作可能会带来较大压力，使得基金资产的变现能力和投资者赎回管理的匹配与平衡可能面临较大考验，继而可能给基金带来潜在的流动性风险。							

1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2 备查文件目录

12.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批准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文件
- 2.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 《中邮嘉享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6.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媒介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12.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2.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营业时间查阅，或登陆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

投资者可在营业时间免费查阅。也可在支付工本费后，在合理时间内取得上述文件的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基金管理人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010-58511618 400-880-1618

基金管理人网址：www.postfund.com.cn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8 月 31 日